

韶关市新丰县 2026 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 修复项目（一期）概预算编制需求书

	类别	采购需求
1	名称	韶关市新丰县 2026 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（一期）概预算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：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丰城街道金园路 130 号 联系电话：0751-2269982 联系人：陈顺
3	中介服务名称	编制韶关市新丰县 2026 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（一期）概预算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造价咨询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依据可研和方案，为 15 公顷历史遗留矿山编制项目概预算，为投资控制提供依据。成果需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造价规范，全面覆盖各项工程内容，确保数据准确、依据充分，并配合完成专家评审及成果调整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不作要求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、报下浮率、报单价，三种选一种。</p> <p>计价标准：粤价函[2011]742号、《广东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取费指导价格》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20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<p>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</p> <p>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验收标准：行业标准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合同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；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%。</p>